#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12-22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一第二条版面字数计算方法与收费标准1.本社期刊每页文字按2200字符（含标点和空格）收取版面费800元，超出部分按每400字加收100元计算，超过计费单位100字以内的不计费；文稿不足1页的，按1页收费。2.标题、作...*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一**

第二条版面字数计算方法与收费标准

1.本社期刊每页文字按2200字符（含标点和空格）收取版面费800元，超出部分按每400字加收100元计算，超过计费单位100字以内的不计费；文稿不足1页的，按1页收费。

2.标题、作者和作者单位名称及空格所占字数单行标题（不超20字）计400字，内文占2100字；两行标题（20字以上）计500字，内文占20\_字。

3.图、表所占字数由编辑在审稿时，根据本社《审稿工作制度》中的“图、表版面字符数的估算标准”计算每个图表所占的字数。

4.通联部根据版面情况每期预留部分机动版面，用于处理应急稿件及关系稿件。加急稿件根据论文质量、作者地域经济状况和时间等因素酌情收取200～1000元的加急费，具体收费标准由通联部主任提出方案，经副总编批准，报送总编和财务部备案后执行；“特殊稿件”需要加急的，可视情况减免或加收加急费用，具体收费金额由学术部主任根据相关情况提出处置意见，报总编批准。

5.本社采用的论文在收取版面费的同时每篇另收50元杂志款和邮寄费，该收费作为发行邮寄费入账，论文发表后根据作者要求通过快递为作者邮寄样刊2本；作者另外需要样刊的按定价订购，订购的杂志需单独用快递邮寄的，另收快递费30元，作者订购的杂志款除快递费外，按本社发行管理规定给予经办人销售提成，该费用不计入采编的业务考核指标。

6.发表论文的作者需要提供论文发表证书的，每本收工本费50元，给予经办人10%的奖励。杂志款和邮寄费不计入个人业绩考核指标。

第三条 版面费减免规定

为了不断提高本社所属刊物的学术水平，更好地服务于广大医药卫生工作者，本社对学术水平较高的论文或经济相对落后地区及单位经济效益较差，论文发表经费不足的作者，根据论文质量和作者的实际情况，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分别经通联部主任、主管副总编、总编批准，可予以适当减免版面费，减免参照标准如下：

1.版面费优惠审批

（1）c类稿件，无特殊情况不减免。特殊稿件，优惠幅度在15%以内的，报主管副总编批准，优惠幅度超过15%的，报总编批准。

（2）b类稿件，优惠幅度在15%以内的，报通联部主任批准；优惠15％～25%的，报主管副总编批准，优惠超过25％的，报总编批准。

（3）a类稿件，优惠幅度在25%以内的，报通联部主任批准；优惠25％～37.5%的，报主管副总编批准，优惠超过37.5％的，报总编批准。

（4）不超过1p的稿件原则上不优惠。

2.版面费免费条件

（1）由两院院士，国家重点医药学科学术带头人，省级以上医药科研院所主要负责人，卫生部、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部等相关部委表彰、命名的医药专家，中华医学会、中国药学会、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担任副主任委员以上的医药专家，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华护理学会、中国药理学会、中国医院协会、中国医师协会、中国执业药师协会、中国卫生经济学会等学风较正的医药卫生社团担任主任委员及以上职务的医药专家，国内三甲医院的著名专家，国内重点院校重点医药学科博士生导师，国外及港澳台地区著名医药科研院所、医药院校专家、教授等独立撰写、署名或两个以上条件相当的专家、教授联合撰写、署名的，具有新思想、新观点、新方法、新进展，并对医药各领域的学术研究、教育改革、经营管理和学科发展等方面具有很高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符合专家论坛栏目发表要求的论文，本社免收版面费。

（2）达到a级稿件标准的省级（包括副省级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及以上基金项目产生的论文，如因经费不足或自筹经费，作者确实无力承担版面费用的，可以免收版面费。

（3）省级及以上医药科研院所、重点高校、三甲医院具有正高职称5年以上的专家、教授独立撰写、署名或两个以上条件相当的专家、教授联合撰写、署名的，具有极高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的研究论文，发表论文的目的纯粹为了向社会公布自己的研究成果，不带有职称评定、晋级考核、项目申报、产品推广、形象宣传等任何功利性，且没有任何渠道报销论文发表费用的\'，可免收版面费。

（4）本刊主办、主管及相关业务主管部门领导交待刊发的特殊关系稿，本刊主要合作单位以及为本社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的关系稿，可以免收版面费。

第四条基金论文说明

基金论文是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学校、社团等政府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列入专项发展计划或专项研究课题的科研项目产生的研究论文。国家级基金项目是指副部级以上有关单位列入发展计划或资助的项目，省级基金项目是指各省有关部门（包括副省级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列入发展计划资助的项目。

第五条版面费管理原则

为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本社论文在创造一切条件保证优秀稿件的前提下，版面费的管理应按照“能正常收费的不优惠，能收费优惠的不免费” 的原则，切合实际，严格标准，认真执行。

1.稿件的定级和图、表所占字数的计算由编辑负责，编辑未认真执行审稿规定，出现明显提高稿件级别或将图表估算不准而导致排版人员无法在既定的版面内编排图表的，编辑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编辑故意弄虚作假或排版员未经编辑部主任批准擅自扩大编辑审定的图表版面，根据情节按实际损失的2～5倍给予处罚。

2.版面费收取前必须通过审稿，编辑部签发可以刊用的意见后，按照来稿的渠道分别由编务、采编根据版面费收费标准计算出收费金额，经通联部主任审核无误并签字后，方可签发论文采用通知、告知作者版面费数额。如出现版面字符计算失误，实际损失的五分之一由通联部主任承担、五分之四由编务或采编承担；故意弄虚作假的，根据情节按实际损失的2～5倍对通联部主任、编务或采编给予处罚。

3.专家论坛栏目的免费稿件由编辑部负责约稿，通联部从来稿中予以支持，编辑部主任负责报批；其他栏目免费稿件的报批由通联部主任负责。

4.稿件质量符合专家论坛栏目要求，但其中有不符合版面费免费条件的作者共同署名的，原则上不免费，但可以优惠。优惠50%以内的，由负责组稿的部门主任批准，优惠超过50%的，报主管副总编批准。

5.通联部主任、编辑部主任、分管副总编应对版面费优惠、免费的稿件根据各自权限认真审核、严格把关，因不认真审核导致不符合减免条件的稿件给予减免或越权审批的，责任人根据责任主次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弄虚作假的，每个责任人按实际损失的2～5倍给予处罚。

6.版面费的减免应在编辑部审稿通过后，由组稿人员填写版面费减免申请单，详细说明减免理由、申请减免额度，与论文发稿单及作者有关资料一起，按规定的审批程序报有关负责人审批。

7.版面费减免申请单包括：拟发稿件题名、计费字数、计费金额、要求发表时间、作者姓名、作者单位、作者电话、稿件等级、减免理由、申请减免额度、部门负责人意见、副总编意见、总编意见等内容。

8.本社只有总编拥有免收版面费的权利。任何人在接受作者稿件时，符合版面费减免条件且确有必要予以减免的稿件需按程序报批，审批通过后方可减免。未经审批不得向作者做出减免的承诺，否则组稿人承担应收取的全部费用。

第六条版面费除作者本人到本社财务部缴纳现金或支票外，必须汇入本社，邮局汇款的收件人为发稿杂志社财务部、银行汇款汇入单位银行账户或财务部指定的个人存款账户。任何人不准让作者将版面费汇入个人名下、不得向作者收取本社规定以外的任何费用或财物，否则以个人侵占、贪污论处。侵占、贪污数额较小的，单位收回费用、给予严重警告和等额罚款处分；数额较大的，单位收回费用、解除劳动合同；涉嫌构成犯罪的，送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条版面费收取后由财务部开具杂志社统一收据，论文发表后同杂志一起邮寄发票，作者交款后即需要发票报销的，财务部在接到学术部的发票开具单2日内开好发票，发票需要快递的，另收快递费30元或作者收到快递后自行支付快递费。

第八条作者缴纳版面费后，要求停发论文的，按收费金额的80%退费，已开具发票的按70%退费。论文已编辑排版的，编辑环节发现作者一稿多投或论文总雷同比例超过50%、单篇引用文献雷同比例超过30%，作者拒不调换新文章、也不及时按本社要求修改的，已交纳的版面费不予退还。作者要求退还版面费的，须由作者书面提出退费理由、组稿人员认真填写版面费退款审批单，每月20日前集中报通联部主任、分管副总编、总编批准，退费当月扣减采编和部门业绩。退款手续费由本社承担。

第九条版面费管理中出现的一般问题，由分管副总编负责调查、处理；分管副总编处理不妥或涉及到其个人责任时，由总编或杂志社成立临时工作小组调查处理。

第十条本规定自20\_年3月12日起执行。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二**

一、 各类杂志审稿费不在该报销范围。

二、 有科研经费的作者版面费原则上由本人科研经费支出。

三、 报销人必须为文章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必须为本院在编正式职工。

四、 完成单位必须署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五、 报销范围：

1、在sci收录的期刊上发表文章的版面费全额予以报销。

2、 中华医学会主办的中华系列杂志(目录见附件)发表文章的版面费全额予以报销。

3、“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上发表的医学、护理学、药学等医学相关类论著，版面费≤4000元的全额报销，超出部分由个人承担;非论著类文章，版面费≤1500元的全额报销，超出部分由个人承担。

4、“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发表的其他领域论文，版面费≤20\_元的全额报销;超出部分由个人承担。

5、“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中的电子版期刊上发表的论文，版面费参照“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中的同领域印刷版期刊予以报销。

6、 杂志增刊版面费不予报销。

本管理办法对论文发表范围的限定，仅针对科技论文版面费的报销和论文奖励，不涉及职称晋升方面的问题。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三**

根据上级有关加强论文发表支出管理中从严控制论文资助、从紧管理论文发表等有关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学校论文发表支出管理，现对相关支出报销作如下规定：

1.我校教师为第一作者和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署名单位，在国家公开出版发行的具有正式刊号的专业技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可按项目经费预算报销相应的版面费。

2.发票付款单位或付款方为：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不得使用院部名称、处室名称、个人名称）。

3.报销人提供的报销收款票据，开票单位必须是论文出版单位，或者提供开票单位与出版单位为隶属关系的证明材料。发票章与期刊出版单位不一致的，不予报销。

4.项目负责人是科研项目资金使用的直接责任人，对资金开支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相应经济与法律责任，请各二级单位及项目负责人认真审核经费使用有关事宜。

5.本规定自20\_年7月1日起执行，原有规定与本规定不符的，以本规定为准。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四**

一、论文版面费报销的期刊标准

1.凡是以独立作者、第一作者或通讯联系作者署名在被sci收录杂志上发表的科研论文，按当年度发表论文所在期刊（sci）的影响因子进行奖励，奖励金额如下：影响因子值if≤3奖励金额5000元；影响因子3＜if＜10奖励金额1万元；影响因子if≥10奖励1.5万元。版面费全报销。

2.凡是以独立作者、第一作者或通讯联系作者署名在“国家级”期刊（同时为中文核心期刊）、“中华级”期刊（同时为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20\_元，综述1000元，个案报道500元。版面费全报销。

3.凡是以独立作者、第一作者或通讯联系作者署名在统计源期刊及科技核心期刊发表论文的，版面费按20\_元/篇报销。

4.普通cn期刊以及地方杂志的版面费不予报销。

二、论文版面费报销程序

1.文章正式刊登后，作者提交版面费发票、杂志原刊、文章复印件（包括封面、目录和全文），由科教科负责审核和登记期刊名称、刊号、卷期号、第一作者、页码，并将以上内容归档。

2.刊物级别和论文类别经认定后，由科研教学部核准报销标准，报分管院长、院长审批，最后持版面费发票去财务科报销，发票金额数超出标准上限部分由作者自负，低于标准上限的按实际金额给予报销。

3.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发现弄虚作假或侵权行为者，所有署名作者三年内不予报销版面费，并按医院奖惩条例进行处罚。

本规定自发文之日起执行，之前与本规定相抵触的以此规定为准。

**论文版面费走项目经费报销五**

1、论文版面费发票应如实开具，发票抬头为：上海建桥学院有限责任公司。

2、 版面费由作者先行垫付，待文章录用后，且符合学校报销条件的，方可提出报销申请。

3、 论文发表所开具的发票单位应当与论文录用通知单位、论文出版单位、版面费收款单位保持一致，同时附付款流水明细，否则不予报销。

4、 报销时需提供：报销单、发表文章的杂志封面、目录及文章复印件、录用通知单、投稿往来邮件（适用于国外杂志社录用论文的情形）、汇款单据。

5、 对于外国杂志社委托国内单位代理收款同时开票的情形，报销时，还需提供外国杂志社和国内代理单位订立的委托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